

T 证券代码：873708

证券简称：东方汽车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4 月 23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 59 号盐业大厦七楼

首席合伙人：王晖

2021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37 人

2021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63 人

2021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69 人

2021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9,642 万元

2021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2,541 万元

2021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1,337 万元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1 家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28 家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	------

C	制造业
A	农、林、牧、渔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7,003 万元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753.38 万元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27 家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28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无

3. 诚信记录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 （1）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方微女士，201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河南泰隆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市盛源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阳睿恒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新三板挂牌公司的审计报告。
- （2）签字注册会计师曹军伟先生，201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变利女士，201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安阳睿恒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政平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中彩视频传媒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新三板挂牌公司的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刘方微女士、签字注册会计师曹军伟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变利女士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2)年审计收费 1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8 万元。

上期(2021)年审计收费 1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8 万元。

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7 日